

证券代码：300427

证券简称：*ST 红相

公告编号：2024-054

债券代码：123044

债券简称：红相转债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红相	股票代码	3004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红相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杨力	林舒婷	
办公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 3 号观音山国际商务营运中心 16 号楼 10 楼	厦门市思明区南投路 3 号观音山国际商务营运中心 16 号楼 10 楼	
传真	0592-2107581	0592-2107581	
电话	0592-8126108、0592-8126091	0592-8126108、0592-8126091	
电子信箱	securities@redphase.com.cn	securities@redphase.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因公司在 2022 年的年度审计工作中被会计师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并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为应对公司可能面对的各类风险，公司围绕着“稳业务、回资金、降杠杆、化风险”的经营策略，在扎实推进智能配电网业务布局和保障通信电子订单交付同时，加快应收账款回收力度，暂缓对资金占用需求较大的电力工程总包业务并主动降低公司信贷规模，出售子公司以优化资产结构，通过上述措施，公司及时化解了可能出现的资金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5,364.55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46,520.41 万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5,888.67 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 53,467.06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推动如下工作：

（一）扎实推进智能配电网业务布局

为适时抓住国家《“十四五”现代能源体系规划》中关于积极发展智能配电网、主动配电网、加强配电自动化建设、完善新能源和分布式电源接入体系等一系列配电网规划举措所带来的业务发展机遇，公司加大一二次融合成套设备、智能配电终端、环网柜、柱上开关、充电桩检测设备 etc 智能配电网设备的市场推广力度，通过积极参与投标并中标增加销售历史业绩，完善投标资质，为后续全方位的销售积累业绩基础。

（二）重点保障通信电子订单有序交付

基于公司与特殊机构客户签订的重大订单，公司积极跟进客户的交付需求计划，从资金、人员、设备等多个方面确实保障订单交付。

（三）加快应收账款回收力度并主动降低公司信贷规模

为应对公司被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 2022 年审计报告及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可能引发的银行机构收紧公司信贷规模，进而引发公司资金流紧张的财务风险，公司一方面通过加快应收账款回收力度回收现金，另一方面在公司自有资金允许范围内主动降低公司的信贷规模，降低公司财务杠杆率。

（四）出售子公司股权以优化资产结构

报告期内，为优化公司资产和财务结构，公司在西南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卧龙电气银川变压器有限公司 100%股权，最终成交价格 33,132.74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银川卧龙 100%股权转让款已全部支付至公司指定银行账户。银川卧龙的股权出售不仅增加了公司的现金流，也缩减了公司的日常经营现金支出需求和资产负债状况，极大程度改善了公司的财务状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电力行业情况及公司市场地位

报告期内，公司的变压器、智能配电网设备、电力检测监测设备业务在行业类别上属于电力行业。公司在电力行业的下游客户包括电网公司、各发电企业等。

电力是关系国民经济命脉和国家能源安全的基础能源产业，无论在传统的国家基础设施建设还是“新基建”当中，电力都占据了重要的一席之地，是历次国家稳内需、促增长的主力军。2021 年 3 月 15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财经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上对能源电力发展作出了系统阐述，首次提出构建新型电力系统。2023 年 1 月 6 日，国家能源局发布《新型电力系统发展蓝皮书（征求意见稿）》。

《蓝皮书》明确了新型电力系统具备安全高效、清洁低碳、柔性灵活、智慧融合四大重要特征，其中安全高效是基本前提，清洁低碳是核心目标，柔性灵活是重要支撑，智慧融合是基础保障，共同构建了新型电力系统的“四位一体”框架体系。在各项政策的支持下，电网投资明显加快，“十四五”期间国家电网计划投入约 2.23 万亿元推进电网转型升级。2021 年 11 月，南方电网公司印发《南方电网“十四五”电网发展规划》，“十四五”期间，南方电网的电网建设将规划投资约 6700 亿元，投资额相比十三五期

间同比提升 36%。规划将配电网建设列入“十四五”工作重点，规划投资达到 3200 亿元，几乎占到了总投资的一半。

报告期内，公司的智能配电网设备实施主体为涵普电力，涵普电力在智能配电网领域具备完整的产品体系和自主知识产权体系，产品包括计量设备校验装置、一二次融合成套设备、智能配电终端、环网柜、柱上开关、充电桩检测设备。在智能配电网领域，涵普电力是新进的参与者，随着销售业绩的逐步扩大和资质的逐步完善，市场份额有望逐步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电力检测监测设备的实施主体为厦门本部母公司，母公司红相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内最早推广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业务的少数几家企业之一，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和市场积累，已经形成了基础学科覆盖较广、产品形态相对齐全、业务种类相对完善的电力设备状态检修体系，拥有专业化的研发团队和相对完备的研发平台能够为客户提供设备销售、检测技术服务、故障分析与诊断评估、全系列解决方案等多样化的电力设备可靠性解决方案。

（二）通信电子行业及公司市场地位

子公司星波通信所从事的射频/微波器件、组件、子系统及其混合集成电路属于通信电子行业。微波器件、组件主要用于处理模拟信号，是无线电通信设备的核心组成之一。随着无线通信技术的进步和人类社会经济活动范围的扩大，无线通信设备在民用、军用等领域的应用逐渐普及。

在民用领域，微波器件、组件广泛应用于 5G 通信、汽车毫米波雷达及物联网领域。基于民用系统市场基数庞大以及伴随我国经济发展所带来的人民生活消费水平升级，民用微波技术相关的产品和系统应用前景广阔。2020 年 3 月工信部发布《关于推动 5G 加快发展的通知》，提出适时发布部分 5G 毫米波频段频率使用规划，开展 5G 行业（含工业互联网）专用频率规划研究，适时实施技术试验频率许可。“十四五”期间，中央提出要“加快 5G 网络、数据中心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大力支持“新基建”。

在军用领域，微波混合集成电路广泛应用于军用通信、雷达、电子对抗系统中，是国防信息化、数字化、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基础。由于：（1）我国与西方发达国家在高频微波基础研发和制造领域长期存在着差距。（2）电子产品朝着小型化、集成化发展。（3）国防装备和信息安全自主可控发展趋势。微波混合集成电路在我国有着较大的发展空间。

长期以来，我国国防开支占 GDP 总量比重一直低于世界平均水平。随着国际局势的变化和我国经济总量的提高，为弥补过去在军事领域投入的不足和适应新形势战争的需要，近年来我国军费开始恢复性持续增长。根据《强调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在“十四五”期间国防建设将迎来新一轮升级：一方面，加速武器装备现代化，意味着新型高精尖武器装备将加速列装，应用新技术的武器装备越来越多；加强军事训练、加强练兵备战，意味着日常消耗型的军品需求将大幅度提升。进入“十四五”以来，在军费稳定增长及加强实战化训练的背景下，整个军工行业需求端有所保证，军工企业业务发展持续向好。未来两年将是国防军工行业提速的关键时期，行业复

合增速有望维持高比例增长。微波混合集成电路广泛应用于军民用通信系统、雷达系统、电子对抗系统中，是通信、导航和制导系统建设的重要基础之一，随着通信系统升级及国防投入的逐年增加，市场空间巨大。

经过十多年的技术沉淀，星波通信已经具备了技术研发能力强、产品工艺可靠性高、客户需求响应快的综合实力，其微波产品频率范围覆盖了从 DC 至 40GHz 的频段，是一家综合实力较强、产品种类较多、下游客户多样化的射频/微波混合集成电路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企业。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主要业务和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和产品包括：

1、电力设备及服务

公司电力设备及服务的具体产品包括变压器、电力一二次融合开关设备等用于电能输、变、配及控制的电气设备，以及用于电力设备可靠性检测、监测、测量的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设备和标准电测装置，涵盖电力领域中发电、输电、变电、配电、用电的各个环节。

2022 年，全社会用电量 86372 亿千瓦时，同比增长 3.6%，累计发电装机容量约 25.6 亿千瓦，同比增长 7.8%，主要发电企业电源工程建设投资完成 7208 亿元，同比增长 22.8%。2022 年主要用电、发电、电力投资都有所增加。2021 年国家发布《GB 20052-2020 电力变压器能效限定值及能效等级》标准，老旧变压器陆续淘汰更新，一定程度上带动变压器行业的发展。

公司的一二次融合开关设备、站所终端（DTU）、馈线终端（FTU）、配变终端（TTU）等主要用于配电网中开关设备和配电线路的数据采集、分析、控制，是建设自动化、智能化配电网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的电力设备状态检测监测和标准电测装置是感知、分析和判断各类电力设备运行参数、健康状态的主要设备，广泛应用于包括特高压的各电压等级变电设备、输配电线路的安全检测和监测，是保障电网安全、稳定、可靠运行以及计量的准确性，建设坚强智能电网和实施状态检修的重要设备。

3、特种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

子公司星波通信专业从事射频/微波器件、组件、子系统及其混合集成电路模块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微波混合集成电路广泛应用于军民用通信、雷达、电子对抗系统中，是民用通信、国防信息化、数字化、现代化建设的重要基础。星波通信一直致力于微波混合集成电路相关技术在多种通信、导航和制导平台上的应用，产品主要为通信、雷达和电子对抗系统提供配套。经过十多年的技术沉淀，星波通信已经具备了技术研发能力强、产品工艺可靠性高、客户需求响应快的综合实力，其微波产品频率范围覆盖了从 DC 至 40GHz 的频段，是一家综合实力较强、产品种类较多、下游客户多样化射频/微波混合集成电路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企业。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确定采购原材料的品名、规格、数量等，并进行供应商评估与选择，采取批量采购和按需即时采购相结合的模式，进行定制化零部件采购和标准化零部件采购。为了有效控制产品质量和成本，公司建立了一套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以规范原材料采购环节的质量控制和审批流程。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组织方式主要根据客户需求进行相应产品的生产，采取“以销定产”为主的生产模式，包括在签订合同、获取客户中标通知书或备产通知书后才进行的订单生产；根据对客户的需求以及预期中标成功率预测，提前安排销售把握程度较高的产品的备货生产等。

3、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以电力、通信行业中的国有大中型企业为主。公司根据客户公布的招标采购需求、定制化开发需求等为客户提供商品和服务，公司的销售订单主要通过投标方式获得，采用直销的方式销售。

4、研发模式

根据公司的既定发展战略，加强重点项目研发跟进，将公司的传统技术优势和高端智能技术有机地结合起来，根据市场特点持续进行各个技术领域的创新和开发，满足细分技术领域的个性化产品需求。布局系列化的配网自动化产品体系，推进产品平台化、数字化、智能化、信息化的升级改造，完善配套的电力设备智能化运维管理技术解决方案。持续进行射频/微波技术领域军品的技术开发。同时推进整合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研发技术资源，提升技术协同效应，达成有效创新技术流转机制。

（三）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主要来自于：

（1）在电力行业板块，公司及各主要子公司均有着十多年以上的业务积淀，在电能计量、智能配电网、电力设备状态监测、铁路牵引供电等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和项目经验，在下游客户和行业均有着较高的知名度。公司凭借长期以来的技术沉淀和市场积累、多元化的业务结构和完善的产品体系，以智能化和节能化建设为契机，实现了公司电力设备板块业务的可持续发展和持续盈利能力。

（2）在通信电子领域，子公司星波通信多年来在众多军民通信装备领域持续跟进、积累，专业从事射频、微波与毫米波器件、组件、子系统等微波混合集成电路产品的研制、生产及相关技术服务，致力于相关技术在通信、航空、航天等领域的应用，在国内微波领域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微波相关配套产品需求的总量提升和叠加更新换代需求空间增大，给公司业务带来了巨大商机。星波通信已经实现了多种类别、多个产品型号的研发定型，多个重点型号产品获得了批产订单，对公司的可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了积极的影响。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在手订单余额 85,734 万元, 其中通信电子板块 58,621 万元, 电力板块 27,113 万元。2024 年公司在积极争取新增订单的同时, 也将从生产、交付、验收、服务等环节积极推进在手订单的履行, 实现从订单到营收和利润的转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	2,763,016,151.49	4,223,587,405.64	4,018,140,183.71	-31.24%	3,886,816,929.87	3,609,307,942.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7,348,109.94	1,657,849,165.13	1,391,662,445.07	-31.21%	1,693,123,494.12	1,317,936,001.45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1,153,645,526.22	1,636,680,763.65	1,618,849,592.91	-28.74%	1,394,369,586.11	1,285,571,621.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8,886,713.39	65,453,119.33	75,783,895.77	-705.52%	-635,849,527.03	-638,659,281.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3,400,144.30	46,532,560.32	59,727,897.01	-959.57%	-680,166,750.48	-682,976,504.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765,700.59	-302,767,383.69	-339,314,983.69	181.57%	231,164,732.47	167,979,023.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685	0.1791	0.2077	-710.74%	-1.765	-1.773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685	0.1791	0.2077	-710.74%	-1.765	-1.77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87%	4.00%	5.52%	-43.39%	-30.17%	-36.8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1、2024 年 4 月 3 日, 公司及相关当事人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2024]1 号)和《市场禁入决定书》([2024]1 号), 公司 2017 年-2022 年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红相股份及其子公司厦门红相信息科技有限公司、银川卧龙(2023 年 12 月红相股份对外转让该子公司 100%股权)、宁夏银变科技有限公司、成都鼎屹、浙江涵普等通过虚构销售业务、虚构原材料采购、虚增固定资产等方式, 2017 年虚增营业收入 10,489.44 万元, 虚增利润总额 5,972.44 万元, 分别占当期披露金额的 14.10%、38.03%; 2018 年虚增营业收入 25,559.32 万元, 虚增利润总额

14,422.06 万元，分别占当期披露金额的 19.49%、47.72%；2019 年虚增营业收入 22,706.67 万元，虚增利润总额 14,118.25 万元，分别占当期披露的金额 16.94%、48.19%；2020 年虚增营业收入 30,497.18 万元，虚增利润总额 7,538.42 万元，分别占当期披露金额的 20.12%、29.79%；2021 年虚增营业收入 10,879.80 万元，虚减利润总额 325.44 万元，分别占当期披露金额的 7.80%、0.51%；2022 年虚增营业成本 2,487.67 万元，虚减利润总额 2,487.67 万元，分别占当期披露金额的 2.15%、33.27%。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及〈市场禁入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2、因 2022 年度财务报表的调整，进而导致 2023 年第一季度、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相关资产摊销结转及相关损益的调整；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1 日披露《关于中证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股东质询函〉的回复公告》，公司将基于谨慎性原则及相关规定对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2023 第三季度报告的有关数据进行更正，鉴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如皋项目公司出售协议尚未最终签署，公司对 2023 年 1-6 月确认的如皋 30MW 光伏项目 EPC 收入 12,686.43 万元进行调减。

3、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厦门监管局的调查结论以及公司自查结果，公司采用追溯重述法对 2017 年至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会计差错更正暨追溯调整，并对 2023 年第一季度、2023 年半年度、2023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同时，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7-2022 年度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进行专项鉴证。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26,676,653.26	245,025,913.48	255,129,538.37	326,813,42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361,514.55	-17,807,253.09	-71,736,186.31	-411,704,788.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8,887,655.90	-21,641,397.49	-73,948,152.39	-456,698,250.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43,152.21	-44,126,750.28	13,355,829.04	404,379,774.0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	16,478	年度报告披露	14,66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	0	年度报告披露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	0	持有特别表决	0
---------	--------	--------	--------	------------	---	-----------------	---	--------	---

股股东总数		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优先股股东总数		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保田	境内自然人	16.52%	59,780,469.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杨成	境内自然人	7.47%	27,039,835.00	20,279,876.00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卧龙电气驱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94%	25,116,715.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广州康祺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康祺资产无违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5.50%	19,896,653.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魏巍	境内自然人	2.58%	9,330,764.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吴志阳	境内自然人	2.29%	8,297,958.00	6,248,468.00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杨力	境内自然人	2.02%	7,320,211.00	5,490,158.00	质押		质押	7,320,000.00	
张青	境内自然人	1.80%	6,529,332.00	4,950,749.00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深圳市运通物流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	5,200,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戚佳金	境内自然人	1.43%	5,180,00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杨保田与杨成系父子，杨成与杨力系兄弟关系。杨保田、杨成两人合计持有公司 86,820,304 股股份，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4.00%，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p> <p>2、公司前 10 名股东与公司两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杨成、杨保田及关联方杨力，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p> <p>3、除前述股东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魏巍	新增	0	0.00%	9,330,764	2.58%
戚佳金	新增	0	0.00%	5,180,000	1.43%
朱雅娟	退出	0	0.00%	0	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景气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厦门务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务时峰鲍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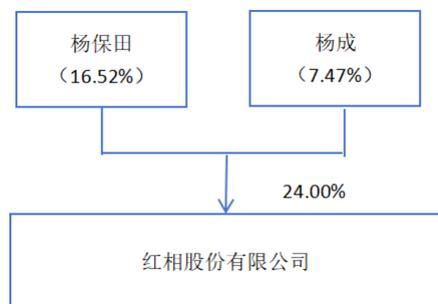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红相转债	123044	2020年03月12日	2026年03月11日	54,922.04	第一年：0.50% 第二年：0.80% 第三年：1.40% 第四年：1.80% 第五年：3.00% 第六年：3.5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23 年 3 月 13 日，“红相转债”按面值支付了第三年利息，每 10 张“红相转债”（面值 1,000 元）利息为 14 元（含税），付息债权登记日为 2023 年 3 月 10 日，付息日为 2023 年 3 月 13 日。
-----------------	---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1、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28 日出具的“联合[2023]4503 号”《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红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3 年跟踪评级结果的公告》。经审定，公司信用等级为 A+，可转债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为负面。

2、根据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2 月 7 日出具的“联合[2024]805 号”《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调红相股份有限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信用等级的公告》。综合评估，联合资信确定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由 A+ 下调为 A-，将“红相转债”的信用等级由 A+ 下调为 A-，评级展望为负面。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65.20%	64.88%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1,340.01	5,972.79	-959.5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6.04%	13.55%	-39.59%
利息保障倍数	-4.47	2.18	-304.77%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